

乙未臺灣史料新輯校(一)：《割臺記》、《臺灣八日記》、《臺海思慟錄》

郭明芳* 整理

整理說明

公元一八九四年日清甲午戰爭，清廷戰敗，隔年(1895)簽訂《日清講和條約》(即《馬關條約》)，其中第二款第三、四兩節規定，臺灣、澎湖「永遠讓與日本」。臺民不從，遂有乙未「臺灣民主國」舉事。至今(2014)年倏乎將屆二甲子矣。

乙未臺灣史料中，或有親歷其事者，或有採擷時著者，或兩者兼備者，對研究者而言是第一手材料。而諸史料中，以收於《臺灣文獻叢刊》第五十七種的《割臺三記》為齊備；其總名「割臺三記」，實為羅悖(1872-1924)《割臺記》、俞明震(1860-1918)《臺灣八日記》與吳德功(1850-1924)《讓臺記》三種集合。

當年《臺灣文獻叢刊》的出版誠屬不容易。因在當時人力、物力與資料性不如今日之便捷情況下而能出版，對今日我們研究資料上取得不少便利。然而《割臺三記》出版至今亦近一甲子，未見重版；繼之當年點校時，或刪改原文¹，或未能見得他本對校²，或點校取捨有錯誤³，或有新材料未收入⁴等，於使用上殊為不便。

今(2014)年暑假整理舊檔，見有相關史料數種，爰有重輯之念，遂有為此篇。本文主要以《臺灣文獻叢刊》第五十七種的《割臺三記》為底本，並以所見最大材料重為之校點，同時也增補相關資料，總題「乙未臺灣史料新輯校」。

限於篇幅，本文所收，先《割臺記》、《臺灣八日記》、《臺海思慟錄》諸

* 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班。

¹ 如《讓臺記》將館森鴻、吳德功二〈序〉、〈序例〉刪削，所附〈吳統兵彭年傳〉則刪除贊曰等，又對內文部份進行改竄。

² 《臺灣八日記》有一姚錫光傳抄本〈余[俞]比部臺灣日記〉見藏「中國國家圖書館」，應據俞明震原稿所傳抄，文字亦見異同，如「初八日，土民勾結挖金砂匪引倭人由澳底登岸。」「土民」二字《日記》本作「教民」。又吳德功《讓臺記》有臺大「伊能文庫」藏傳抄本、《臺灣文獻叢刊》所收抄本(今藏「福建省圖書館」)等，均未能利用。

³ 《割臺三記》前二記主要取自左舜生《中國近百年史資料初編》、《續編》，然或有經改竄，殊失原意，如《割臺記》「日軍遂佔澎湖，海道中梗，軍械之購自外洋者盡為日奪，澎湖乃孤懸矣。」末「澎湖」二字應作「臺灣」，較合前後文意。而此於原刊之《庸言》一卷六期(1914年2月)或《滿清野史大觀》第五種皆不誤。

⁴ 如吳質卿〈臺灣戰爭記〉(收入《近代史研究》1962年3期)、〈臺南日記〉(收入《歷代日記叢鈔》)。

篇，伺後再陸續整理《讓臺記》與《臺南日記》等種。

《割臺記》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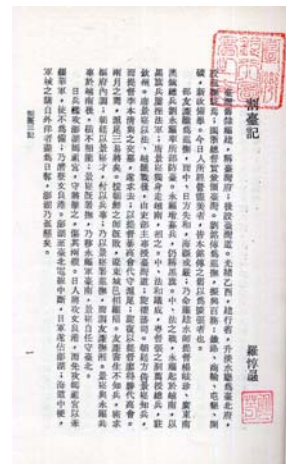
《割臺記》，羅惇齋(1885-1924)撰。是篇最早見於《庸言雜誌》，其後《滿清野史大觀》亦有收。

羅惇齋字揆東，號瘦公，又號瘦庵。廣東順德人。光緒 11 年生，父家助為同治 14 年進士，翰林院編修。幼承家學，聰慧過人，有「順德神童」之稱。少讀書於廣雅書院。後從康有為遊，中光緒 29 年癸卯附貢，復屢試不售，不得已以優貢官京曹，復任郵傳部郎中。仕途遭挫，但才名籍甚，與樊增祥、林紓等結詩社唱和。然雖有才名，而無出路，窮困潦倒，乃寄情聲色，流連於劇場，力捧旦角賈璧雲、梅蘭芳，使之身價雀起。民國建立，屢任總統府秘書，又曾為袁克定師。袁稱帝與主帝制者柄鑿不合，更熱衷於戲曲，賞識程豔秋於坐科之時，復為延師習藝。於出科之後，親為程編戲，如《紅拂傳》、《孔雀東南飛》、《文姬歸漢》、《鎖麟囊》等，多悲鬱蒼涼之作，反應其對現實之不滿。平時與陳三立、樊增祥、易順鼎友善，文酒之會恆不衰。後以女蕩妻狂，貧病交困，1924 年 9 月卒於北京。⁵

本篇以《臺灣文獻叢刊》本為底本，並以《庸言雜誌》、《滿清野史大觀》所收參校。蓋《臺灣文獻叢刊》所據為左舜生《中國近百年史資料初編》或有經刪改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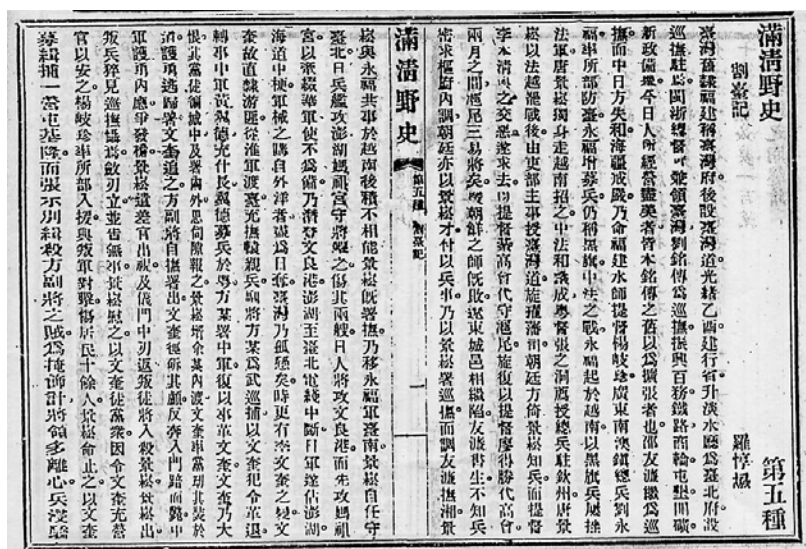


《庸言》本書影



《臺灣文獻叢刊》本書影

⁵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資料》編輯部編《民國人物碑傳集》(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 年 3 月)，頁 559。



《滿清野史》本書影

羅惇頤《割臺記》

臺灣舊隸福建，稱臺灣府，後設臺灣道。光緒乙酉(1885)，建行省，升淡水廳為臺北府，設巡撫駐焉，閩浙總督實兼領臺灣。劉銘傳為巡撫，振興百務，鐵路、商輪、屯墾、開礦，新政備舉；今日人所經營盡美者，皆本銘傳之舊以為擴張者也。

邵友濂繼為巡撫，而中、日方失和，海疆戒嚴；乃命福建水師提督楊岐珍、廣東南澳鎮總兵劉永福率所部防臺。永福增募兵，仍稱黑旗。中、法之戰，永福起於越南，以黑旗兵屢挫法軍；唐景崧獨身走越南，召之。中、法和議成，粵督張之洞薦授總兵，駐欽州。唐景崧以法、越罷戰後，由吏部主事授臺灣道；旋擢藩司。朝廷方倚景崧知兵，而提督李本清與之交惡，遂求去；以提督綦高會代守滬尾；旋復以提督廖得勝代高會。兩月之間，滬尾三易將矣。援朝鮮之師既敗，遼東城邑相繼陷。友濂書生不知兵，密求樞府內調；朝廷以景崧才，付以兵事；乃以景崧署巡撫，而調友濂撫湘。景崧與永福共事於越南後，積不相能；景崧既署撫，乃移永福軍臺南，景崧自任守臺北。

日兵艦攻澎湖媽祖宮，守將擊之，傷其兩艘。日人將攻文良港，而先攻媽祖宮以牽綴華軍，使不為備，乃潛登文良港。澎湖至臺北電線⁶中斷，日軍遂佔澎湖；海道中梗，軍械之購自外洋者盡為日奪，臺灣⁷乃孤懸矣。

⁶ 《庸言》、《滿清野史大觀》二本「線」作「线」。

⁷ 《臺灣文獻叢刊》本作「澎湖」，其餘各本皆作「臺灣」，今依前後文意改為「臺灣」。

時更有李文奎之變。文奎故直隸游匪，從淮軍渡臺，充撫轅親兵。副將方某爲武巡捕，以文奎犯令革退；轉事軍黃翼德，充什長。翼德募兵於粵，方某署中軍；復以事革文奎，文奎乃大恨；其黨徒徧城中及署內外，思伺隙報之。景崧婿余某內渡，文奎率黨劫其裝於道；護勇逃歸署⁸，文奎追之；方副將自撫署出，文奎徑斫其顛；反奔入門，踣而斃。中軍護勇內應，爭發槍；景崧遣差官出視，及儀門中刃返。叛徒將入殺景崧；景崧出，叛兵猝見巡撫懼焉，斂刃立，並告無事，景崧慰之。以文奎徒黨眾，因令文奎充營官以安之。楊岐珍率所部入援，與叛軍對擊，傷居民十餘人；景崧命止之。以文奎募緝捕一營屯基隆，而張示別緝殺方副將之賊，爲掩飾計。將領多離心，兵浸驕不可制矣。

及割臺議起，臺灣舉人⁹以會試在都，上書力爭；不報。割臺信益急，主事邱逢甲建議自主，臺民爭贊之。乃議建民主國，開議院，製藍地黃虎國旗，議戴景崧爲總統。四月和議成，卒割臺灣；朝命景崧率軍民內渡。臺民乃決自主，上「臺灣民主國」總統印綬於景崧，鼓吹前導，紳民數千人詣撫署；景崧朝服出，望闕九叩首謝罪，旋北面受任，大哭而入。即撫署爲總統府，電告自主，有「遙奉正朔，永作屏藩」語。命陳季同介法人求各國承認自主，皆不答。設內部、外部、軍部以下各大臣；省官不願留者，聽其內渡。提督楊岐珍等，歸於福州。

日本兵艦大集，先攻基隆。吳國華守三貂嶺，遇日偵探隊擊之，斃日兵官一。營官包幹臣奉命來助戰，奪日兵官首級以歸，遽報大捷；吏民皆賀。國華方逐日軍，遽回兵追幹臣，日軍遂佔三貂嶺。分統李文忠等方會師援基隆，而日軍已大集，文忠等戰皆敗。景崧命黃義德屯八堵，爲胡友勝後援；義德遽馳歸，詭言：「獅球嶺已失，八堵不能駐軍；日人懸金六十萬購總統頭，故馳歸防內亂」。景崧不敢詰也。是夜，義德所部軍索饟，大譁。翌晨，日軍佔獅球嶺，城中驚擾；幕客熊瑞圖請退守新竹，巡捕吳觀庭以槍擬瑞圖，禁之言。傍晚，潰兵爭入城；客勇、土勇互鬪，屍¹⁰徧地。總統府火發，景崧微服挈一子、妾易男服雜逃民中竄出城，附英輪至於廈門。游兵大掠三日，日軍尙未至；德商畢狄蘭以書告日軍，乃以兵來收城。景崧歸老於鄉。庚子

⁸ 《臺灣文獻叢刊》本作「署」作「者」。

⁹ 此所謂臺灣舉人即臺南汪春源(1869-1923)、嘉義羅秀蕙(1865-1943)、淡水黃宗鼎(1864-?) 諸人，時正於北京參加會試。

¹⁰ 《庸言》、《滿清野史大觀》本皆作「尸」。

勤王軍謀起事漢口，約景崧舉事於桂林；漢口事敗，亦無發景崧者。光緒壬寅，客死廣州。

劉永福守臺南；臺北既陷，鎮道以下官吏相繼內渡，臺民上民主總統印綬於永福。永福不受，仍稱「幫辦」，設防守。部署稍定，而日兵艦至，窺安平口；永福自擊日艦，幾沉之。

日軍攻新竹，相拒月餘；大小二十餘戰，互有傷亡。日人購奸民導僻徑抄臺軍後路，分統楊紫雲戰歿；吳彭年赴援不及，乃守大甲溪。義民長徐驥之軍爲日軍追入深箐中，徐驥繞出其後擊之，日軍礮無所施，大敗；獲日兵數十。時庫帑既匱，僅恃鈔票爲挹注，軍饟益不支；永福先遣員渡廈門求款，並電乞沿海督、撫助饟，絕無應者。饟絕械罄，永福憂惶無策。臺灣土匪爲內間，引日軍深入；匪集愈眾，日軍用爲前鋒。吳彭年伏兵大甲溪，候日軍至，猛擊之；日軍敗渡河，徐驥伏兵乘其半渡奮擊之，日兵大敗。七月，日大隊攻大甲溪，相持未下；忽譁傳大營陷，軍皆驚退。蓋新楚軍統領李惟義奉命爲後援，日軍以金啗土匪冒稱日軍襲之，惟義驚遁，營遂潰；前敵乃大挫，袁錫清力戰死之。

日軍據大甲溪，永福令諸軍嚴守彰化。徐驥屢以伏兵撓日軍，義民亦迭起抗之；日軍屢窘，多傷亡。日軍仍利用土匪導¹¹攻八卦山，吳彭年死守，力竭殉之；日軍奪八卦山，俯瞰彰化城，彰化降。

日軍連陷雲林、苗栗二縣，進逼嘉義；誤入山谷，民團林義成等塞谷口盡殲之。臺南山谷險阻，深箐叢雜；民團潛伏，遇敵猝起。日軍不習地勢，屢戰恆敗斃。臺北、臺中各城邑聞臺南義聲，皆思奮起，圖恢復；日大軍乃嚴備之。

臺南援絕饟竭，相持數月，軍皆飢¹²困。日軍以全力攻臺南，徐驥等尙力戰；驥每戰必居前敵，卒中礮死。嘉義守將王德標以地雷達日營，夜半地雷發，日軍死亡¹³百餘人，日軍驚退；以死¹⁴將士多，大憤，聚巨礮猛轟嘉義，破之。僅餘臺南孤城，永福猶¹⁵死守。

日本臺灣總督樺山資紀貽書永福謂：「公以孤軍持絕地，數月不下，公已無負於臺民。今困守孤城，尺地以外皆敵軍，徒傷民命何益？倘率所部去

¹¹ 《滿清野史大觀》本作「陷」。

¹² 《臺灣文獻叢刊》本作「饑」。

¹³ 《臺灣文獻叢刊》本「七」作「亡」，餘各本皆作「七」，似作「亡」字較佳。

¹⁴ 《滿清野史大觀》本作「殺」。

¹⁵ 《臺灣文獻叢刊》本無「猶」字。

臺，當以禮送公去。」永福拒之，詞甚峻。日軍乃大攻城，永福自發礮殲日軍數十人。相持數日，城中軍饑甚，譁潰；土匪蠶起奪城，迎日軍。永福逃登德國商輪，日兵大索四次不獲；蓋德人深佩永福，秘藏之也。永福內渡至廈門，旋歸於廣東之欽州。永福守臺南數月，以饟糈並絕而敗，世猶諒之。

附錄：羅惇齋戲劇作品提要

《西施》。羅惇齋撰，惇齋字棧東，號癭公，又稱癭庵。廣東順德人。以副榜納貢爲直隸候補道，旋調交通部郎中。以能詩善書著名於時，尤嗜戲曲，識拔程硯秋，資其學藝，爲制劇本，譽滿梨園。又著有《鞠部叢譚》，刊行於世。此劇演范蠡戲西施事。共分二本。民國十二年九月八日、九日，承華社梅蘭芳、王鳳卿、郝壽臣、姜妙香、姚玉芙等，初演於真光劇場。今有抄本流傳。¹⁶

《龍馬姻緣》。羅惇齋撰。此劇一名《南安關》，演龍珠事，係改編隨園主人之《極樂世界》。民國十一年三月十二日慶興社首演於華樂園，程硯秋飾龍珠，王又荃飾馬駿，馬連昂飾蕭敬，榮蝶仙飾龍鳳，張文斌飾何爲仁。劇本罕見。流行。¹⁷

《梨花記》。羅惇齋撰。此劇演張幼謙駱惜春配合事，自「張儒臣家居教子，駱仁卿掣女從師」，迄「駱員外厚顏求女，張幼謙釋怨論親」止。民國十一年七月二日日，慶興社程硯秋高慶奎等，初演於華樂園。劇本罕見流行。¹⁸

《紅拂傳》。羅惇齋撰。此劇演李靖遇紅拂事。自「李藥師渡江觀事態，劉文靜小隱作漁人」起，至「張仲堅捐財贈小妹，紅拂女武劍送虬髯」止。雜采明張鳳翼之《紅拂記》，馮夢龍重訂之《女丈夫》，清許善長之《風雲會》諸傳奇，削衍爲皮黃之本。民國十二年三月十二日，和聲社初演於華樂園。程硯秋之紅拂，郭仲衡之李靖，侯喜瑞之張仲堅。劇本罕見流行。北平國劇陳列館，藏有羅氏手寫此劇之稿本。¹⁹

《花舫緣》。羅惇齋撰。此劇演唐寅申飛雲事。出於明卓人月之花舫緣雜劇。民國十二年五月十二日，和聲社程硯秋王又荃等，首演於華樂園。劇本罕見流行。²⁰

¹⁶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5月27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4〉。

¹⁷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5月30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5〉。

¹⁸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5月30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5〉。

¹⁹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5月30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5〉。

²⁰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5月30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5〉。

《花筵賺》。羅愷撰。此劇一名《玉鏡台》，演溫嶠玉鏡台傳娶姑母之女事，以婢女碧玉為主腳，乃翻自范文若之《花筵賺傳奇》，製為皮黃。民國十二年六月九日，和聲社初演於華樂園。程硯秋扮碧玉，郭仲衡扮溫嶠，王又荃扮謝鯤，文亮臣扮劉夫人，曹二庚扮劉滿，吳富琴扮劉小姐，羅文奎扮錢鳳，蔣少奎扮王敦。劇本罕見流行。²¹

《鴛鴦塚》。羅愷撰。此劇演謝招郎王五姐相愛婚嫁不成，同殉於情，合葬鴛鴦塚事。民國十三年七月十四日，和聲社程硯秋，王又荃，榮蝶仙，初演於榮樂園。劇本未見流傳。²²

《風流棒》。羅愷撰。此劇演荆瑞草謝林風動遇合事，本於清萬樹之《風流棒傳奇》。民國十二年八月十八日，和聲社程硯秋，榮蝶仙，郭仲衡，侯喜瑞，張春彥等，初演於華樂園。劇本未見流傳。²³

《賺文娟》。羅愷撰。此劇演秦少遊納名伎文娟事，乃翻衍清李玉之《眉山秀》(俗名《女才子》)傳奇而成。民國十三年四月五日，和聲社程硯秋，王又荃等，首演於三慶園，劇本未見流傳。²⁴

《玉獅墜》。羅愷撰。此劇一名《小天台》，演吳幻娘因拯錢琮而成婚事，據清張堅之《獅墜傳奇》，改製為皮黃據本。民國十三年五月三日，和聲社程硯秋，王又荃，吳富琴，張春彥，曹二庚，賈多才等，初演於三慶園。劇本未見流傳。²⁵

《清霜劍》。羅愷撰。此劇演申雪貞報夫仇以殉事。此為羅氏之最後絕筆。民國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和聲社程硯秋，王又荃等，初演於三慶園。劇本未見流傳。²⁶

《台灣八日記》敘錄

《台灣八日記》乃俞明震(1860-1918)所撰，是書亦曾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57種之《割臺三記》，是研究台灣民主國抗日重要史料。此本錄自左舜生《中國近百年史資料續編》，然或據原稿而有刪削。

俞明震字恪士，一字確士，號觚齋，晚號觚庵，浙江山陰人，籍隸直隸宛平。少年能詩。光緒十六(1890)年進士，以翰林改官刑部，外任道員。光緒

²¹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6月2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6〉。

²²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6月2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6〉。

²³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6月2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6〉。

²⁴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6月2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6〉。

²⁵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6月2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6〉。

²⁶ 錄自《大公報·劇壇》(1935年6月2日)傅錫華〈皮黃劇本作者草目26〉。

二十(1894)年，中日戰起，入臺灣巡撫唐景崧幕。二十一年割台約成，臺灣民主國立，明震亦任要職，布政使顧肇熙內渡，明震繼任。未幾，景崧出奔，明震亦去。二十八年為江南陸師學堂總辦，後移官江西，攝贛南道，宣統二年任甘肅提學使，民國二年任甘肅肅政使。晚年歸江南，築室西湖，與陳三立等唱和(三立為其妹婿，陳寅恪之父)。著有《觚庵詩存》四卷。²⁷

本篇參校姚錫光據俞氏稿本所傳抄(今收入《歷代日記叢鈔》)，或以見作者原始面貌。長久以來，此本藏於「中國國家圖書館」未受注意，今此本《日記》影印後開始受到關注。《歷代日記叢鈔題要》將此書訂為稿本，並說：

…以日記後附有余明震友人石荃關於本日記的簡短說明和對余明震的評價，認為台灣戰敗，在於當事者調度失當，並以為台灣戰敗乃國之大恥。(頁 187-188)

而《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是否為俞氏稿本，又其與《中國近百年史資料續編》所收《臺灣八日記》兩者關係如何，記敘為何有落差²⁸，都值得探究。張求會先生從各種情形分析，認為《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是俞明震原稿本，與《歷代日記叢鈔題要》同²⁹；而郭潔、孫建軍二先生卻認為是本為姚錫光傳抄本³⁰。究誰是誰非？筆者認為郭、孫的說法較確切。筆者申述理由如次，

(一)從《日記》中眉批看

《余比部臺灣八日記》中有許多眉批，似不可能是俞明震所書。俞氏既親歷「民主國」一役，對當時情形如何，理當清楚，斷不可能，也無必要，有諸如「張統領何以不來？後張營究何時敗潰？張統領作何下落？」之類的话標於書眉。

而姚氏欲撰中日戰史《東方兵事記略》一書，需要相關資料，且結識親歷戰場的俞明震，自不會放過這一手資料。透過閱讀俞氏日記，並「錄副」自然有可能。更何況，如果把上述天頭一類批語放在這樣情況下以待請教，自然不覺得有問題。

²⁷ 錄自盧錦堂主編《臺灣歷史人物小傳--明清時期》(台北市：臺灣國家圖書館，2001年12月)，頁127-128。

²⁸ 這裡所稱落差，指得是除文字異同外，還包括小注是原本就有、批語是誰所為等問題。

²⁹ 引見張求會〈臺灣八日記探微：稿本與刊本的差異〉，《九州學林》6：4(總22期)，頁157-181，2008年冬季號。

張求會〈臺灣八日記稿本是不是俞明震的手跡？〉，《南方都市報》2011年3月31日。

³⁰ 引見郭潔、孫建軍〈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才是抄本〉，《大連近代史研究》第九卷，頁122-128，2012年12月。

(二)從姚氏《日記》與本抄本對比

此《余比部臺灣八日記》紙張格式或內文運筆，皆與姚氏《日記》同。

《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所用稿紙為四邊雙欄有格稿紙，每半葉六行、行二十字。而《姚錫光日記》雖有多種，然乙未(1895)十二月初十至丙申(1896)五月二十一日所用稿紙與《余比部臺灣八日記》類似。按，或因為影印裁切關係，姚氏日記中縫似有魚尾，不知《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情形是否如此。



《姚錫光記》、《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書影

張求會先生對照二者後，仍堅持俞氏稿本之說。然筆者細部來對照相同字體，或可見到若干雷同處，以證明《余比部臺灣八日記》乃姚錫光傳抄本。

例字	十	二	月	初	日	九	守
余比部 臺灣八 日記							
姚錫光 日記							
俞明震 書札							

《姚錫光日記》、《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文字異同表

從以上可以看出,《余比部臺灣八日記》若干字筆畫與《姚氏日記》近似,如「十」、「二」、「九」、「守」諸字。而俞氏手札中相近似字,如「月」則近似度不高。

(三)從作者署名看

《余比部臺灣八日記》署稱「余比部」。「余」、「俞」皆屬漢姓之一,兩者不同,有辨義性。倘此本真為「俞明震」手稿,俞氏斷不可能簡化自己姓氏為「余」字。蓋姓「俞」之人理應不會以同音「余」相代,反之亦然。而若為姚錫光傳抄本則比較合理。我們雖不知道姚氏借此書多久時間,然姚氏自言有「錄副」,在有限時間,借用同音字不意外。除此之外,從文中許多同音字或漏抄字句也可以為證。³¹

(四)從編輯角度看

左舜生的《中國近百年史料續編》是較早批佈該日記的,然與《余比部臺灣八日記》對照又有不同,如小注全刪。這應作何解釋?筆者以為這乃是因為左氏編輯《中國近百年史料續編》有意刪汰注文,而留原主文所致。³²

而今本《臺灣八日記》多附唐景崧《電奏稿》於後,於《余比部日記》所無。這應該也是左氏編輯時將之相似文獻匯為一編之故。

(五)從姚著《東方兵事記略》看

姚錫光著《東方兵事記略》,是一部以中日甲午戰爭為材料的史籍。姚氏在序中言及蒐集資料情形,

…且凡公文、軍電、僚友私函,及更番將吏,被兵城邑,內渡紳民,口述戰狀,匯錄成冊,積之盈篋。茲本所見聞,證其異同,並參以中外人士記載諸書,釐而輯之。…

而姚氏《日記》中乙未 11 月 10 日也有:「是日見俞恪士今年五月初五日起至五月十五日止十天日記。…閱之憤懣欲絕,留錄一底,以備異日考證」記載。由此可知,是書也是姚氏傳抄以為參考資料。吾人再從《東方兵事記略》記載,或可見兩者關係。

《余比部臺灣八日記》	《東方兵事記略》
五月初五日,倭兵輪二十九艘游奕弋臺北海面;復分泊各海口外:基隆、滬尾、澳底、金包里、八里坌、大姑崁,凡可登岸之處,皆有兵輪。	初五日,倭兵輪、 <u>運輸</u> 二十九艘駛抵臺北海面,分泊 <u>基隆</u> 口外澳底、金包里、八里坌、大姑崁、 <u>迤邐至滬尾</u> ,凡可登岸之處,皆有倭輪。

《姚錫光日記》、《余比部臺灣八日記》文字異文表

³¹ 據筆者統計,《余比部臺灣八日記》異文共有九十一處、眉批有六處。

³² 至於左氏所據是否也是從真正俞明震原稿或其他傳抄本而來,在此亦無可考。

因此，此本《臺灣八日記》當傳抄本非稿本明矣。

俞明震《臺灣八日記》

五月初五日，倭兵輪二十九艘游弋³³臺北海面；復分泊各海口外：基隆、滬尾、澳底、金包里、八里坌、大姑崁，凡可登岸之處，皆有兵輪。

初六日，土民³⁴勾結挖金砂匪引倭人由澳底登岸。曾喜照所³⁵募土勇兩營守澳底；成軍甫三日，遇敵不敢戰，均逃散。澳底在基隆北五十里，路崎嶇；中隔三貂嶺，最險峻。過嶺始有歧路：一通瑞芳，一通吳朱埕。又澳底循海岸可達基隆，中隔九芩山；過山即無路，行亂石中，必由砲臺前經過，防守最易。初，楊西園軍門統十二營專守基隆一帶；故三貂、澳底均有防營。初三日楊奉旨撤營內渡，基隆僅張月樓軍門七營、土勇四營，砲臺分去三營，瑞芳、九芩雖有防營³⁶，單薄不能當大敵。四更，城中得基隆警電；維帥命吳國華率七百人守三貂嶺。吳新自廣東來，倉卒部署，諸事不齊備；次日巳刻，始率四百人先行。

初七日，維帥調新募廣勇，陸續均赴基隆。胡連勝、陳國柱、陳柱波、包幹臣等，各募數百人，均號統領，無所繫屬；余請維帥自出督師，同事均不謂然。

初八日五更，維帥命赴前敵督戰，兼料理餉械、電報事宜。黎明，撥黃翼德親兵六十人、派委員三人、武弁六人隨往；乘火車，午初到基隆，駐張統領大營。探報：「昨晚倭前鋒已過三貂嶺，住嶺背梁紳家。」余急派弁持令箭命各軍擇山頭要隘紮穩，勿浪戰，待援兵至³⁷再進。未刻，倭前鋒至小楚坑探路兼繪圖；驟遇吳國華軍，未及列隊，遽搏戰。土勇從旁夾擊，鎗斃三畫倭酋一。寇奔，棄槍械越嶺遁；吳追及嶺巔，百姓觀戰者均拍手歡呼。

先是，探報：「我軍在小楚坑遇敵。」余檄包幹臣率三百人助戰。包至小楚坑，寇已遁；見倭酋斃路旁，割取首級，與土勇爭，大譁。包縛土勇，土勇未著號衣，指為漢奸；將殺之。時吳國華至嶺巔，因雨待棚帳，尚未紮³⁸營；聞報，知包將首級赴大營獻功，大怒，撤隊急馳下嶺；包立橋上望見吳

³³ 「弋」《日記》本作「奕」。

³⁴ 「土民」《日記》本作「教民」。

³⁵ 「所」《日記》本作「新」。

³⁶ 「防營」《日記》本作「防兵」。

³⁷ 「至」《日記》本作「集」。

³⁸ 「紮」《日記》本作「扎」。

軍還，藏首級竹籠中，遽拔全隊回。吳尾其後，俱還基隆。包先遣人來營報大捷，余迎於營門外，獎勞士卒，詢前敵戰守情形；則言已獲大捷，各軍均撤回。余大駭，詰以奉何人令撤兵？何以棄三貂嶺不守？包瞠目不能答。余憤極，電稟維帥：「如今夜瑞芳失守，非斬包、吳無³⁹以謝百姓」。且密電：「基隆四面皆廣勇，統領六、七人各不相下，無所繫屬，必僨事；公宜自駐獅球嶺調度！」時已四更，屢召吳國華⁴⁰，避不敢見。吳初⁴¹來訴包攘功狀，及聞余⁴²詰責包，自慚；旋⁴³拔隊赴前敵。包則恃有護符，竟以「大捷，斬首無算」，赴省城獻功矣。是夜，我軍僅土勇一營、張統領二⁴⁴哨紮⁴⁵瑞芳，三貂嶺竟棄不守。天明，探報回，知四更時倭已冒雨登嶺。夜間與張統領商議，電稟維帥分⁴⁶三路進攻：一路由大路至相思嶺、龍潭埔、瑞芳過九芎橋、小楚坑直抵三貂嶺，為正兵；一路由海邊社寮砲臺至八斗、庚子寮、九芬山，直達澳底，截其歸路；一路由暖暖街⁴⁷至吳朱埕繞出三貂嶺之左，為奇兵。又密稟各路宜專責一人，免致⁴⁸互相爭功諉罪。

初九日五更，劉燕運五管格林快砲五架、率砲勇三十人至大營；余急命運至前敵擇高阜安置。黎明，維帥電諭：「三路進兵甚善；瑞芳一路專責成吳國華，九芬李文忠，吳朱埕楊連珍，限申初到基隆聽調遣。」未刻，陳得勝先到⁴⁹，張統領與定議：「各軍酉刻在⁵⁰基隆飽餐，限寅刻抵賊營，合力猛攻。」余派員押棚帳、子藥⁵¹同行。

部署甫定，忽報倭兵分兩路來攻：一路撲⁵²九芬，一路直抵瑞芳；另一股扼吳朱埕北，防我軍包抄。九芬兵單，且近海，賊移快砲上岸猛擊，戰未久，宋營官陣亡，哨官死三人，孫營官受重傷，九芬失守。瑞芳尚未開仗，得九

³⁹ 「無」《日記》本作「不足」

⁴⁰ 《日記》本有批校「吳國華赴前敵何處」。

⁴¹ 「初」字後，《日記》本有「欲」字。

⁴² 《日記》本無「余」字。

⁴³ 「旋」《日記》本作「潛」。

⁴⁴ 「二」《日記》本作「式」。

⁴⁵ 「紮」《日記》本作「扎」。

⁴⁶ 「分」《日記》本作「用」。

⁴⁷ 《日記》本「暖暖街」後有「小路」二字。

⁴⁸ 「致」《日記》本作「其」。

⁴⁹ 《日記》本有批校「陳得勝從何處來」。

⁵⁰ 「在」《日記》本作「至」。

⁵¹ 「棚帳、子藥」，《日記》本作「子藥、棚帳」。

⁵² 「撲」《日記》本作「扑」。

芬信大震。余急率親兵六十人赴前敵督戰，擬憑劉燕砲隊以自固。酉初到瑞芳，扼後街口，令各營退者斬。瑞芳四面皆山，形如鍋底；昨夜大雨，我軍校⁵³耽安逸，住金砂局。敵至始出，前後相擠；倭兵排列東面高山上，每隊八人，極嚴整。北面距三貂嶺四里，倭人驅教民、漢奸下嶺扼九芎橋約千餘人。劉燕砲隊列四面土山上，稍得地勢；我軍槍聲⁵⁴不絕，敵伏不動。相持一小時⁵⁵許，忽橋上呼聲⁵⁶震天，敵已沖過橋，山頭賊始開槍⁵⁷，槍彈及金砂局，傷數人。有逃者；余揮親兵追斬二人、手刃一人，勢稍定。時已昏黑，敵燃⁵⁸電燈明如晝，各軍皆驚。余飛書告吳國華⁵⁹曰：「逃勇已斬三人；今日之戰關全臺存亡，諸公退後一步，弟必開槍轟擊。若弟先回大營不與諸公同死者，願斬首以謝諸公。」吳得書，率隊進奪九芎⁶⁰橋；敵已約漢奸伏溪澗旁，俟吳國華至，突起截擊，死傷二十餘人，各軍譁潰大奔，不能止。敵乘勢薄瑞芳前街口，劉燕發砲下擊，敵死十餘人，後退去；余扼龍潭埔，豎大旗，集潰勇。吳國華二更後始至，營哨官未損一人。是我軍棄瑞芳不守，敵不敢至⁶¹，皆土⁶²山頂砲隊之力；若帶兵官能擇地紮⁶³營，以守為戰，決不至此。余移營依砲隊與劉燕合⁶⁴；無棚帳，著油衣露立達旦。吳國華竟拔營回基隆宿⁶⁵。四更，張統領帶護衛營冒雨至，言「明日親打衝鋒，拚死一戰」；語憤激，相與泣下。今⁶⁶日申刻，各援軍陸續至；檄李文忠扼守庚子寮、楊連珍扼守吳朱埕、胡連勝等均來瑞芳助戰。

初十日天明，張統領欲進戰⁶⁷，待吳國華、胡連勝辰刻始到。張立九芎⁶⁸橋

⁵³ 《日記》本批語：「我軍係何軍」。

⁵⁴ 「槍聲」《日記》本作「鎗聲」。

⁵⁵ 「小時」《日記》本作「時」。

⁵⁶ 「聲」《日記》本作「声」，下同。

⁵⁷ 「槍」《日記》本作「鎗」，下同。

⁵⁸ 「燃」《日記》本作「然」。

⁵⁹ 《日記》批語：「吳國華從何處來」。

⁶⁰ 「九芎」《日記》本作「九芬」。

⁶¹ 「敵不敢至」《日記》本作「而敵不敢至」。

⁶² 《日記》本無「土」字。

⁶³ 「紮」《日記》本作「扎」。

⁶⁴ 此句前《日記》本有「夜大雨」三字。

⁶⁵ 「宿」《日記》本作「住宿」。

⁶⁶ 「今」《日記》本作「本」。

⁶⁷ 「戰」《日記》本作「兵」。

⁶⁸ 「芎」《日記》本作「芬」。

吹角列隊，倭人押漢奸約三百人⁶⁹來攻；每十二人兩倭兵持刀督其後。槍砲並轟，敵傷亡較多，敗退。張率隊衝上，吳國華兵疲困不能接應；倭兵從旁面山頂馳下，斷九芎⁷⁰橋歸路，圍裹⁷¹數重，槍砲兇猛。余急傳令「能救張統領出圍者，賞三千金」；陳得勝率八十人、曾喜照率三十餘人涉溪澗冒死衝入。張已受重傷，右腿被槍子穿過，後在上海醫愈。⁷²親兵搶護⁷³，死七人；後一卒負之潛行溪水中，始得脫。曾喜照受傷，歸路阻截；裹創戰，至庚子寮⁷⁴投李文忠營。陳得勝竟戰死。初，張得小勝，吳軍不能接應；余擬率親兵扼橋為聲援，營官黃義光有難色，中止。至是，命持令箭調胡友勝赴援，竟出怨言；余憤極，令斬以徇；劉燕為乞恩，僅摘翎頂示薄懲。午後，忽接維帥電：「命黃義光撤親兵速回！」各營及局紳均驚駭。余急乘火車入城面詰維帥，維帥茫然不知；查係某某⁷⁵代黃翼德屬電報房發者，竟⁷⁶私署維帥名。局面已壞，維帥不敢問，太息而已。張營四次電催赴前敵，辭不赴；後紳士公電云：「俞督辦艱難任事，去後合廳皇駭；乞速來救我身命！」維帥持電流涕相示，命速行。余不得已，帶營務處六十四人行；四月二十五⁷⁷，余派充全臺營務處；即挑選湘勇六十四人作衛隊；自加口糧，每名月三元。初八本擬帶赴前敵，維帥言藩庫最⁷⁸緊要，須派親信得力人護守；前敵督戰，僅帶數十人供驅使足矣。⁷⁹武弁五人，告奮勇，亦隨行。傍晚到基隆，即馳赴前敵，仍與劉燕合營土山上；吳國華仍回基隆宿。

十一日天明，敵分兩路大至，專攻土山。余與劉燕被圍，吳國華軍未至，各營亦坐視不能救，槍砲聲如急雨怒潮。相持至巳刻⁸⁰，砲勇死八人、重傷四人。砲管太熱不能放，余率親兵憑土壕用十三響槍抵拒。槍名「雲者式」，美國造⁸¹。差官楊得標、李成德先陣亡。敵用開花彈極猛速，彭發立余後⁸²，

⁶⁹ 「三百人」《日記》本作「三、四百人」。

⁷⁰ 「芎」《日記》本作「芬」。

⁷¹ 「裹」《日記》本作「裸」。

⁷² 《日記》本無小注。

⁷³ 「搶護」《日記》本作「搶救」。

⁷⁴ 《日記》本批語：「煨子寮後於何時失守」。

⁷⁵ 「某某」《日記》本作「李□□」。

⁷⁶ 《日記》本無「竟」字。

⁷⁷ 「二十五」《日記》本作「廿五日」。

⁷⁸ 「最」《日記》本作「最關」。

⁷⁹ 此段小注《日記》本移本段末。

⁸⁰ 「巳刻」《日記》本作「辰刻」。

⁸¹ 《日記》本無小注。

腰際中彈，呼號甚慘⁸³。余回顧，忽開花彈⁸⁴炸銅片嵌入額際，血流不止；腿膀被槍彈擦過，痛極暈絕。親兵搶護至社寮，西醫力南加用藥水灌入傷口，取出三角紫銅片一塊，血仍不止，用蠟⁸⁵布裹緊；抬至獅球嶺。時各軍均潰；敵尚疑有伏兵，未敢竟抵基隆⁸⁶。初，臺紳林朝棟駐守⁸⁷獅球嶺。林以擊生番功，歷保至道員，二品頂戴，賞穿黃馬褂。所部皆⁸⁸百戰之卒，且訓練有法，頗負時望。維帥意專重廣勇，廣勇與土人素不睦，因調林守中路；以胡友勝統廣勇四營紮⁸⁹獅球嶺。余至嶺上，輿夫均逃散；幸血止，神氣稍清。急召胡詢戰守事；胡神色倉皇，唯唯而已。適紳士十四人偕觀戰、英人提理來醫傷，皆言「廣勇新募，從未訓練，統領又不得人，基隆一失，人心渙散；法人之變，劉省帥專守獅球嶺而臺北宴然。乞撫帥遠調林朝棟以守為戰，事猶可為。」時基隆同知方祖蔭在座，余命移基隆電報局設八堵堵在獅球嶺後，當獅球⁹⁰嶺、暖暖街之衝，為入臺北城⁹¹必由之路。將親入城，請維帥駐八堵，為死守計；並命紳士寫一公稟。酉刻，偕方祖蔭乘火車入城；署中幕友家丁，寥寥數人。維帥一見，即言「大事已去，奈何？」余出⁹²紳士公稟，且請駐八堵。維帥言「午刻聞前敵信，即令黃翼德率護衛營紮⁹³八堵。」頃黃忽回城，據言「獅球嶺已失，大雨不能紮⁹⁴營；且敵懸六十萬金購⁹⁵總統頭，六十萬金購頭之說亦謠言也，可笑。⁹⁶故趁火車急馳回城，防內亂。」黃至八堵，士卒均未下車。余怒斥其欺罔。維帥知之⁹⁷，而不敢詰問；但言「君無死法，曷自為計！」夜，黃勇索餉，大譁；幸盧嘉植率東莞勇百人守庫，甚安靜。至藩署，遇余親兵自前敵回者共十七人，伏地痛哭；泥污血跡，面目模糊莫辨。差官五人，

⁸² 「後」《日記》本作「身後」。

⁸³ 《日記》本批語：「張統領何以不來？後張營究何時敗潰？張統領作何下落？」

⁸⁴ 「彈」《日記》本作「炮彈」。

⁸⁵ 「蠟」《日記》本作「蜡」。

⁸⁶ 「時各軍均潰；敵尚疑有伏兵，未敢竟抵基隆。」《日記》本作小注。

⁸⁷ 《日記》本無「守」字。

⁸⁸ 《日記》本無「皆」字。

⁸⁹ 「紮」《日記》本作「扎」。

⁹⁰ 「求」《日記》本作「球」。

⁹¹ 《日記》本無「城」字。

⁹² 「出」《日記》本作「出示」。

⁹³ 「紮」《日記》本作「扎」。

⁹⁴ 「紮」《日記》本作「扎」。

⁹⁵ 「購」《日記》本作「賞」。

⁹⁶ 《日記》本無小注。

⁹⁷ 「維帥知之」《日記》本作「維帥亦知之」。

死三人，尚有宋傳禮、王朗三不知下落，爲之慘然。夜服藥臥，雨聲甚惡。

十二日黎明，雨稍歇，街市寂然。余偕方越亭、熊瑞圖見維帥，力勸退守新竹，就林朝棟、劉永福圖再舉；左右均怒目相視，王覲庭手六響小槍⁹⁸指熊瑞圖曰：「大人五天不睡，諸君亦宜歇息；誰多言者⁹⁹，手槍¹⁰⁰擊之！」維帥默然，令暫退。余回臥室，行李已搶掠一空；知事不可爲，取電奏草本藏衣帶中，各處往來密電均焚燬。忽電報¹⁰¹房學生來見云：「昨夜電報尙通，三更時王覲庭將線斫斷，局中人已散盡矣。」余急作密函呈維帥曰：「天不佑中國，無可奈何！公心迹¹⁰²，可告¹⁰³無罪；惟既不退守新竹，公宜自爲計，不可貽笑¹⁰⁴天下。電奏本今已帶出，心酸不忍多寫。負公知遇，此恨千古！」午間，始知署中廚役已散盡¹⁰⁵，因至藩署設食飽餐。電線已斷，不得前敵消息；創口又時時作痛，焦急自分必死。酉刻，聞林朝棟、吳光亮¹⁰⁶均帶兵明日必到，覺有一綫¹⁰⁷生機。急至撫署，則獅球嶺潰兵已入城，今日辰刻失守。城中大亂。黃翼德守儀門，放槍禁人出入；各局所¹⁰⁸不見一人。時已昏黑，城中積屍¹⁰⁹遍地，有自前敵受傷抬回者¹¹⁰，有廣勇、土勇互相殘殺者。哭聲震耳。余皇遽無策，繞至撫署後牆，欲入探維帥消息。署中忽火起，支應局¹¹¹委員周爽字梅生¹¹²帕首、腰刀從後牆出，告余：「維帥剛出城。」余追出西門，遇亂兵¹¹³放槍¹¹⁴劫¹¹⁵行客；左右走散，僅楊貴、藍玉相從。至大道埕，僱小船乘星光徑渡滬

⁹⁸ 「槍」《日記》本作「鎗」。

⁹⁹ 「誰多言者」《日記》本作「主意已定，誰多言者」。

¹⁰⁰ 「槍」《日記》本作「鎗」。

¹⁰¹ 「電報」二字《中國近百年史料續編》及《筆記小說大觀》本均作「電電」。《日記》本作「電報」，此依文意，仍《臺灣文獻叢刊》本作「電報」。

¹⁰² 「迹」《日記》本作「跡」。

¹⁰³ 「告」《日記》本作「表」。

¹⁰⁴ 「笑」後《日記》本有「於」字。

¹⁰⁵ 「盡」後《日記》本有「矣」字。

¹⁰⁶ 「吳光亮」《日記》本作「吳其光」。

¹⁰⁷ 「綫」《日記》本作「線」。

¹⁰⁸ 「所」《日記》本作「公所」。

¹⁰⁹ 「屍」《日記》本作「尸」。

¹¹⁰ 「者」《日記》本作「死者」。

¹¹¹ 「局」《日記》本作「處」。

¹¹² 《日記》本無「字梅生」。

¹¹³ 「兵」《日記》本作「民」。

¹¹⁴ 「槍」《日記》本作「鎗」。

¹¹⁵ 「劫」《日記》本作「劫」。

尾；兩岸放槍¹¹⁶，彈及船舷。四更到海口，上「駕時」輪船。余隻身出走¹¹⁷，用千里鏡皮盒裝洋銀八十枚，幸未劫¹¹⁸去，以四十元僱小船¹¹⁹；若遲至天明，則危矣¹²⁰。船上有海關運來銀八箱，兩岸防營大譁，劫¹²¹銀去；砲¹²²臺復開砲轟擊¹²³，慘死十六人，余幾不免。因事太不堪，且非兵事所繫，不忍詳記。十五日，始脫險到廈門。

姚錫光跋

此余〔俞〕恪士比部明震日記也。比部予戊子(1888年)同年，浙人，寄籍順天，家湖南，成庚寅(1890年)進士，以庶常改官比部。光緒甲午(1894年)，倭事起。冬，間以唐維卿中丞景崧奏調赴臺灣。乙未(1895年)夏，和議成，朝廷棄臺灣，藩司以下多內渡。復經維帥電奏暫署藩司、理善後，須臺灣自立民主國。恪士以藩司兼營務處，往前敵督戰。及臺灣潰敗，比部內渡。十一月初旬，余與遇於金陵客邸，叩以臺灣事。比部出《日記》以示，不能不太〔嘆〕息：「痛恨當事者之調度乖方，竟不能為一日之守，倉皇奔北，草間求活，尚復靦然人面。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三復斯言，令人短氣。丙申(1896年)正月石荃記。

《臺海思慟錄》敘錄

《臺海思慟錄》一冊，「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據「光緒丙申刻本」傳抄。

是本以「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朱絲欄紙傳抄，左右雙欄，每半葉十三行、行約廿四字，版心白口、單魚尾，下書頁數，並有「臺灣總督府圖書館」字樣。

作者署「思慟子」，生平不詳。據序言稱撰書之由，「蓋生於臺、長於臺，身受臺之創巨痛深、親見臺之同遭蹂躪而痛定思痛也」，知作者為臺籍人士，然究屬為誰，仍未能詳知。

是書分〈臺防〉、〈臺北〉、〈臺灣〉、〈臺南〉、〈澎湖〉五篇，其中「臺灣」即「臺中」，蓋清領末期設「臺灣府」也。是編鈐有「臺灣總督府圖書館印」等印記。

¹¹⁶ 「槍」《日記》本作「鎗」。

¹¹⁷ 「出走」《日記》本作「走出」。

¹¹⁸ 「劫」《日記》本作「劫」。

¹¹⁹ 「船」《日記》本作「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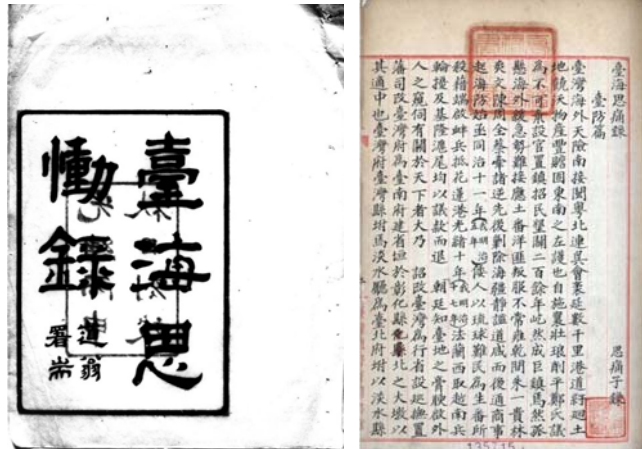
¹²⁰ 「則危矣」《日記》本作「危矣」。

¹²¹ 「劫」《日記》本作「劫」。

¹²² 「砲」《日記》本作「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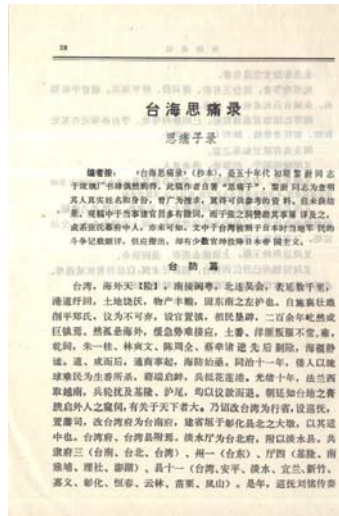
¹²³ 「擊」《日記》本作「艦」。

今「國立臺灣圖書館」藏本，為前「臺灣總督府圖書館」傳抄本，謄寫時間於大正七(1918)年四月廿五日以前，蓋為「總督府圖書館」採訪所得。此傳抄本有「光緒丙申秋日刻竣」字樣，或曾有刊刻印行？



《台海思慟錄》扉頁、內文書影

又「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藏一部抄本，並曾於《近代史資料》1983年1期(總52期)點校刊登。據該期〈按語〉稱，此抄本「是五十年代初期黎澍(1912-1988)同志於琉璃廠書肆偶然購得。此稿作者自署『思痛[慟]子』，黎澍同志為查明其人真實姓名和身份，曾廣為搜求，冀得可供參考的資料。但未獲結果。」(頁28)，又該期整理者從是篇內容於張之洞事記載尤詳，推論作者「或系張氏幕府中人，亦未可知」云云，蓋此本已缺序文矣。



《近代史資料》本書影

是書原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四十種，然該《叢刊》刪去原序，內文亦有手民之誤，故今據「臺圖」藏本重新點校。

臺海思慟錄

序

從來書之不足取信於天下後世者，大抵緣秉筆者摭拾浮詞，鋪張揚厲，不顧事之失實，惟懼文之不工。故〈武成〉一篇，武王之大事也，而奉天伐罪，子輿氏猶僅取二、三策焉。則凡稗官野史之未可盡據為實錄也明矣。

予於甲午明治二十七年、清光緒二十年倭寇犯臺之役，紀其戰事本末，分為五篇，命曰《臺海思慟錄》。蓋生於臺、長於臺，身受臺之創巨痛深、親見臺之同遭蹂躪而痛定思痛也。當日者，倭釁初開，臺之文武官吏不為不多矣。其間部署之疏密，用人之得失，兵力之厚薄，餉糈之盈絀，有知難而退者，有誓同臺地存亡而置百萬生靈於不顧者，有夙負威名而一籌莫展致樹白旂〔旗〕以降者，或糜帑十餘萬僅報一軍之成焉，或甫與交綏而佯敗遠遁焉，或心存規避而沿途延緩焉，或借口割臺而私倖〔幸〕內渡焉。孰為勇敢殺賊而軍中威怖如許癡虎之奮不顧身？孰為自擁雄兵而劃界分疆如賀蘭進明之坐觀成敗？孰為餉援俱絕而抵死拒戰如張睢陽之困守孤城？其見敵輒靡也則如彼，其有進無退也則如此。迄今回憶，猶歷歷如在目前，爰振筆書之。無褒譏，無隱諱，無飾詞而阿好，所謂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也。方今外侮迭乘，天下多事，講求新政者莫不淬厲奮發，以冀補救於將來。予以為古今之治亂系乎人才，而當時艱勢迫之餘，則尤視人才為急務。蓋得其人，則一、二忠義之士猶足寒勁敵之心；不得其人，則雖百萬熊羆，其瓦解之勢可以立待。

臺海之戰，其前車之鑒也。因追述往事，手輯成書，付之棗梨，俾後之盱衡世變者，得以據而論定之。庶不貽未可盡信之訛歟？光緒丙申明治二十九年、清光緒二十二年夏月，思痛子自敘。

臺海思慟錄

思痛子錄

臺防篇

臺灣海外天險，南接閩粵，北連吳會，袤延數千里，海道紆迴，土地饒沃，物產豐贍，固東南之左護也。

自施襄壯琅削平鄭氏，議為不可棄，設官置鎮，招民墾闢，二百餘年，屹然成巨鎮焉。然孤懸海外，緩急勢難接應，土番洋匪，叛服不常。雍乾間，朱一貴、林爽文、陳周全、蔡牽諸逆，先後剿除，海疆靜謐。道咸而後，通商事起，海防始亟。

同治十一年〔我〕明治五年，倭人以琉球難民爲生番所殺，藉端啓釁，兵抵花蓮港。光緒十年〔我〕明治十七年，法蘭西取越南，兵輪擾及基隆、滬尾，均以議款而退。朝廷知臺地之膏腴，啓外人之窺伺，有關於天下者大，乃詔改臺灣爲行省，設巡撫，置藩司；改臺灣府爲臺南府，建省垣於彰化縣北之大墩，以其適中也。臺灣府臺灣縣附焉。淡水廳爲臺北府，附以淡水縣。共隸府三：臺灣、臺南、臺北，州一：臺東，廳四：基隆、南雅、埔里社、澎湖，縣十一：臺灣、安平、淡水、宜蘭、新竹、嘉義、彰化、恆春、雲林、苗栗、鳳山。是年，巡撫劉銘傳奏開製造、商務、腦務、墾務各局，造鐵路，設電線，奏請清理田賦，添設鎮防，締造經營，頗費心力。數年以來，號稱海外雄都，實足藩衛南服。十九年明治二十六年，巡撫邵友濂奏改省會於臺北，以臺北府爲首府，巡撫、藩司皆駐於此，意取自便也。鎮、道仍駐臺南。

二十年〔我〕明治二十七年春，朝鮮土匪作亂，乞援於我。朝廷命將出師，撫綏藩服。乃倭夷乘其內訌，入據其境，百端要挾。繼又陸續添兵，傷我運船，擾我邊圉。皇上赫然震怒，明降諭旨，著李鴻章迅速進剿，並飭沿江、沿海督撫、將軍及統兵大臣整頓戎行，遇有倭船闖入中國海口，即迎頭痛擊，悉數殲除。詔下，臣民大悅，各懷義憤，共期滅此朝食。尋以議和未定，暫停戰事，而倭人輒乘間狡逞，牙山、平壤、威海、旅順等處，無不被其蹂躪，薄海因之戒嚴。臺防自此始矣。

是時，臺撫爲邵友濂，藩司爲唐景崧，臺道爲顧肇熙，臺鎮爲萬國本。七月，詔巡撫邵友濂督辦全臺軍務，以唐景崧爲幫辦。撫藩奉命後，各存意見，未能和衷共濟。友濂奏請添派統兵宿將，朝命以福建水師提督楊岐珍、南澳鎮總兵劉永福赴臺會辦軍務。岐珍於六月到臺，率所部淮勇二千餘人，分駐基、滬海日。永福八月到臺，率所部粵勇三千餘人駐臺南、恆春、鳳山一帶。安平、旂〔旗〕後各口，則有萬國本部兵守焉。友濂又咨請閩督譚鍾麟檄調候補總兵廖得勝、海壇協副將余致廷各率湘勇數百人來臺，皆命爲統領，分駐滬尾、觀音山等處。又命前湖北鄖陽鎮總兵綦高會赴江南新募湘勇千五百人駐官渡口。各自爲統，無牽制也。基隆口則命記名提督張兆連統四營守之。命候選道林朝棟統土勇千五百人駐獅球嶺，守基隆後路。

九月，友濂以兵事非其所長，求去位。朝命以藩司唐景崧代之，以臺灣道顧肇熙爲藩司，以臺灣府陳文駿爲臺灣道。景崧既握兵符，殊洽素願，毅然以保障全臺爲己任。謂臺地要衝，爲七省門戶，面面受敵，非厚集兵力不

可。中路海口及高險處布置尙虛，已有之湘淮各軍僅數十營，又半皆暮氣；羽書旁午，四出徵調。咨請閩督檄調福建候補道楊汝翼募湘勇千五百人來臺，駐中路。命候補知府朱上泮募湘勇二千人，駐守澎湖；更益澎湖鎮總兵周振邦二千人，皆豐給餉械，以其懸隔內地，接濟不易也。又命守備胡某領粵勇千人，在基滬一帶遍開地營。地營者，於山海衝要處掘地，深能蔽人，廣闊一、二畝，使卒百十人持槍環立，伺敵至潛擊之。又徵前澎湖總兵吳光亮率所部二千人爲粵軍統領，名其軍曰「飛虎」。

十一月，景崧得粵中書，謂有大俠吳國華、胡友勝、龐某者，皆具有奇略，能於水底用兵，請各致其黨，備廣艇宵渡來臺投效。信之，密飭飛速東來。又命粵人楊永年赴粵募海盜亡命千人，檄副將黃翼得募粵勇三千，並募東莞縣人精於線槍者千餘人，俱陸續募齊到臺，分駐基、滬、新竹各口。省垣公廨祠宇，亦駐軍皆遍。

又奏派在籍兵部主事邱逢甲廣募民兵，以輔官兵不逮，稱爲義勇統領，體制在諸將上，與撫軍往來文牘悉用照會。營制與淮、湘諸軍異，與土勇亦相逕庭，營官不領薪水，逢甲月支公費數百金，兵則食數軍之半，餉器皆取給於官，或聽民自捐，不立營壘，無事安居，有事候徵調。數月之間，逢甲領去官餉銀十餘萬兩，僅有報成軍之一稟而已。自十月初招募，迄歲晚，全臺報成軍者約五、六十營。次年春，編入伍者號百四十營之多。一時湘、淮、閩、粵、土、客諸軍，風聚雲屯，號三百數十營，兵力不可謂不厚矣。然各自爲統，呼應遂以不靈。甚至與居民相尋斗，視法紀如弁髦。故四月二十六日有革弁李文奎者，公然白晝手刃戕撫署中軍官方佐卿。省垣乃稍稍驚避。全臺歲入正雜各款三百數十萬兩。至是，諸款雖減，應納丁糧除外，屬留募防勇外，亦可解十之六。庫儲銀約六十餘萬兩，奉部撥接濟款五十萬兩，南洋大臣張之洞密爲代陳，餉絀情形，荷蒙濟餉百萬兩，電飭南洋於貸洋款項下劃解，由蘇松太道交滬上臺運局試用道賴鶴年手收。此外息借民款，全臺約二十餘萬兩。有此數款，可無餉缺之虞矣。

先是，邵友濂以新式槍砲價昂，僅在滬購舊式槍千餘桿，分給各軍；各軍皆束之高閣。景崧以爲械精乃能制勝，提款十餘萬檄候選府茅延年駐滬購辦；咨請各省接濟，粵督譚鍾麟應舊槍二千餘桿，閩督邊寶泉應火藥數千斤、舊槍千餘枝、子彈數萬枚、水雷二百餘具，其餘無一應者。南洋則接濟既多且精，兵民感激。在臺將士皆曰，此次兵力雄厚，餉械充盈，較甲申法防之役，嚴整不啻倍蓰；頗恃以爲無恐焉。

論曰：唐中丞以書生督師，厚集勁旅，勢甚張也。然輕而不整，至使兵弁仇民，盜俠雜進，敗徵見矣。卒之，虜乘澳底，望風輒潰。借寇兵，竇盜糧，甚於牙、平、威、旅之挫衄。悲夫，失律之凶，一至此乎，夫無淮陰將兵之略，雖多亦奚爲哉？

臺北篇

臺北既改爲省垣，防務更密於他處。自邵友濂去位，唐景崧日以防事爲亟。獨籌帷幄，默畫機宜，度勢相形，以滬尾爲南向之咽喉，基隆爲北門之鎖鑰，防守斷難鬆懈。自立坐營於官渡口距滬尾口十里，如敵由滬口入，即迎擊之。楊岐珍立坐管於八斗距基口十餘里，敵來自基口，可以接禦。岐珍自來臺後，令所部分紮基滬，自擁親兵數百駐省垣之試院，徵兵籌餉，皆不過問，一聽撫軍主持。命其胞弟楊某募臺州五百人駐獅球嶺。滬尾砲臺則有廖得勝、余致廷領之，基隆砲臺則歸張兆連領之。至於兩口內港，寸節皆布水雷。大料嵌距臺北四十餘里，東面距海數十里，向有練兵五百人，至是足成千人，命提督余得勝統之，分駐龜崙嶺、桃子園，皆新竹口入臺之要隘一帶。提督陳得勝統准勇千人駐金包里。各處要口要隘應駐兵者，無不完備。防堵事宜，可謂有疏皆密矣。

乃割臺議起，人心惶惑，官民皆存觀望之心。惟撫軍一人，毅然欲與臺地相存亡；民之忠義者，亦不肯俯首事仇，且駭且憤。旋奉旨，令在臺大小官員陸續內渡。自藩司顧肇熙以次皆遵旨去位，楊岐珍亦率所部逕回廈門。巨紳林維源挾重貨回漳州原籍。其不忍愬去者，數人而已。

於是唐景崧重整規模，力謀防禦。檄候補同知俞鴻爲臺北府，候補知縣凌汝曾爲淡水縣。宏開幕府，廣集英才，幕中有刑部主事俞明震、禮部主事李秉瑞、候補副將陳季同、候選姚文棟，此數人者，皆撫軍禮而羅致之，或由電請、或以輪迎，到皆倒屣不遑，倚爲命世之英。連驥既集，日夕運籌，意將建不朽之勛也。

時臺地紳民見朝廷決意棄臺，公乞英、法兩國保護。延英領事至撫署與之熟商，擬將全臺關稅、五金礦產諸利悉以畀英，土地、人民仍歸中國，誓不願服倭人。領事拈髯微哂，作中國語曰：「臺灣全島，乃爲紅毛人開闢，後即爲日本攘奪，鄭氏奪之不久，乃歸中國；今復與日本，是物還原主。諸君思託大國以求庇蔭，重我英國，誠厚誠厚，姑俟電稟欽使酌核；然我英廷恐不愛此區區之利而遽爲保護也。以後竟無消息。諸紳民改而求諸法。適法水師提督有派軍艦來臺遊歷，陳季同躬迓其兵弁二人至撫署宴商之，亦無成議；

但言候提督意旨，如肯作保山，兵艦亦即連檣而至。越數日，無隻輪片帆到臺。

旋聞和約畫押，北洋罷兵，敵艦陸續來擾。至二月二十日擾澎湖。五月初一日，奉到割臺明文，紳民日集撫署哀懇保護。臺地不顧事倭，撫軍茫無主見。先是撫軍因紳民之請，疊奏籲墾，兩月之內，電陳至二十餘次之多。甚謂：「祖宗締造之艱，史冊具在，傳至二百餘年，失自皇上之手，天下後世，謂皇上爲何如君？他日更何以見祖宗於地下？臣爲祖宗守土，惟有與臺爲存亡，不敢奉皇上之詔。」又謂：「棄地已不可，棄臺地百數十萬之人民爲異類，天下恐從此解體，尙何恃以立國？且地有盡，敵欲無窮，他國若皆效尤，中國之地可勝割乎？宜請各國公斷，可多償兵費，而不可割尺寸之土地。」朝廷以和議已有成說，悉置不答，亦無詰責之旨。

至是紳民會商固守之策。眾謂《萬國公法》有「民不服某國可自立民主」之條，全臺生民百數十萬、地方二千餘里，自立有餘，公求撫軍暫作民主，總統全臺軍國重務，先將其眷屬護送內渡，以堅撫軍之志。各將領亦願竭力禦敵，無一內渡者。五月初二日，紳民以鼓樂恭送民主印旗至撫署。印，銀質，方闊長厚與巡撫關防等，文曰「民主國總統之章」。旂〔旗〕，藍地黃虎。撫軍感慨不勝，愧不敢當，三讓而後受。飭中軍官捧入，不敢升堂受賀。設內務衙門，以俞明震爲內務大臣，凡用人行政諸務悉委之。設外務衙門，以陳季同爲外務大臣，凡各國交涉諸務悉委之。設軍務衙門，以李秉瑞爲軍務大臣，凡整軍經旅悉委之。各刊木質關防，以昭信守。設立議院，以通民情；議開諸礦，以興國利。命姚文棟至京師，面陳當道自立各情。隨電奏朝廷，略謂：「臣歷次電陳臺民誓不服倭，全臺勢不可割，紳民日會議自主之謀，朝廷悉置不問，一無區畫。自四月以來，民情日迫，求救日殷，臣雖欲不顧而去，情勢皆無可行之理。處此至慘至艱之會，無淚可揮，無門可訴。至本月初二日，紳民竟聚數千人集臣署，哭聲震地，強送來銀印一方，文曰『臺灣民主國總統之章』，卻之不可，謹先收受，以待朝命，以順輿情。」電咨江海各督、撫、將軍，並照會泰西各國與日本國家，詳告臺防之密，臺民之勇且多。朝廷與各國均不復，各督、撫、將軍之復如平時賀任具文而已。惟南洋張大臣復電有謂：「自立之舉，甚駭聽聞，總統之名，西國極爲重大，如難久支，大局無濟。若臺人推戴，實出至誠，似可暫攝臺事，他日尙易於收場也。」

越四日，李經芳偕倭頭來臺交割，停輪滬尾口外；海關稅司馳書來告，陳季同與李有舊，急寓書勸勿登岸。李亦恐臺民之怒己也，停舟兩日，偕倭

頭樺山揚帆而去，而倭人攻臺之艦來矣。初僅數艘集基隆口外，旋又來十餘艘；砲臺遙望，莫能反擊。各國觀戰之舟亦日數至。亟電飭前敵小心嚴備。臺無戰艦，惟恃砲臺爲固。敵舟避砲臺而行。初七日，由基隆之左百餘里澳底地方登陸，先占高山。我軍仰攻不克，又值連朝大雨，軍士衣濕路滑，更不能前。諸粵軍全無紀律，見敵輒靡，倒戈與湘、淮軍互斗。張兆連甫出隊，受微傷退回。營官孫道義率眾迎敵，戰勝，餘軍皆不能接應，轉勝爲敗，道義受傷。

倭艦之來也，張兆連命營官曾喜照領土勇三營駐澳底。寇至，喜照既不能迎擊，而全軍皆潰散，甚至該軍哨兵作敵人鄉〔嚮〕導。其時基隆一帶電線皆斷報，至各攜機器四遁。省垣益惶怖，連夜命黃翼得統粵勇乘火車赴援。及抵基隆，前敵悉敗潰，遂乘原車返省，妄言基隆已失。省中立時譁潰，如水決風發，莫可遏抑。諸大臣若陳季同等挾貲宵遁，城門洞開，各相踐出，達旦不休。撫軍曹部一空，僅留撫軍及其弟、四子、一門丁而已。惟大稻埕洋街茶市正登，婦女之揀茶者尙絡繹不絕，洋行生意與平時無異。各敗軍遊勇無賴土人，凶悍無人理，執槍隨手攻擊，甚於寇盜，獨不敢入洋市一步。即間有過者，亦寂然無譁，不敢從肆，亦異矣哉！諸西商，僅法國有保護兵百人耳。斯時滬尾無戰事，駕時商輪正停口內，軍民皆蟻附而登。海關委員以存課數萬舁入舟中，各軍均開槍環〔還〕擊，砲臺亦升砲攔阻出口，謂：「撫軍初與吾輩約死守不去，今寇未臨於城下，潛挾貲而返，置吾輩於此，爲倭人抗戮。舟一起輪，立開砲轟擊！」船主竟不敢啓輪，相持三日，舟中水米皆耗，數千人以爲不飽魚腹，亦將饑斃舟中。船主與海關西人商，將關課舁上，砲臺撤去巨砲機器。十四日早駛出，法國兵船護夾而行。甫啓輪，觀音山小砲臺又然車輪砲擊中官艙，死者八人、傷者十餘人，血飛肉薄，舉舟皆無人色。法國兵輪開巨砲擊毀砲臺，始衝波而出，數千人乃獲更生之慶焉。撫軍究未乘此輪，當夜附他輪去矣。

十四日以後，省城更爲擾亂。諸軍士劫庫藏、燒衙署，火光燭天，呼聲震耳。諸西商於十七日邀集紳民至澳底，請倭人入城定亂。倭酋始猶疑撫軍之計誘，將紳民羈留數人，遣其兵弁十餘人到城察看情形無異，方整旅而至。

論曰：孔文學有言，「善人在患饑不及餐」，況許國乎？方中丞手握兵符，毅然以保障全臺爲己任，奏書天子，欲以一身相存亡，當此之時，義貫日月，可謂壯哉！然客氣盛而將才疏，用非其人，遂一潰不可收拾，債軍辱國，固已多矣。卒使百萬生靈，夷爲異類，二千方里，淪於他族，向所稱不奉詔之

疆臣、民主國之總統，直夢嚙耳，兒戲耳。昔鄭氏提一旅，蹙荷蘭久踞之師而有餘，今唐公擁數百營，拒日本猝來之虜而不足；豈其才量相懸、權力弗及歟？抑時有幸、有不幸歟？嗟乎，以諸葛武侯用兵之神，而陳承祚猶訾短之，它復何論？從是以觀，與其倉皇引遁，傳笑四方，毋寧爲邵故侯先幾辭位之猶有藏拙也哉？

臺灣篇

臺灣府改設大墩，城郭衙署，未能遽修，暫住彰化縣城。彰化居全臺之中，固守可以控制南北。攻臺者不得彰化，則消息梗塞，首尾不能相顧。實爲敵所必爭，我所必重之處。城東郭有八卦山，高於城數丈，登臨一望，鹿港、番挖、梧棲各海口皆在目前，東南西北數千里之來路，皆歷歷可指。上架巨砲一、二尊，可抵精兵十萬，安可輕視而忽諸？

甲午倭事起，邵友濂在位不久，尙虛布置。十一月，唐景崧始檄調福建候補道楊汝翼統湘勇二千五百人分駐鹿港諸口。府城八卦山則有副將鄭榮所領之屯防兵五百人守之，然猶不甚經意，以省垣在臺北，全力籌備基隆兩口。

乙未春，倭警日亟，署臺灣府知府孫傳袞見中路兵單，乞撫軍將駐獅球嶺林朝棟所統之千五百人調來。兵甫至，傳袞求去位，撫軍委候補同知黎景嵩代之。景嵩到任，撫軍又檄調朝棟仍率所部回省，並電調楊汝翼率所部同往。命景嵩爲中路營務處兼統各軍，並飭就地募勇數營，防守中路一帶。朝棟、汝翼以前敵事急，心存規避，又不敢不遵憲旨，沿途延緩，趑趄不進，至五月初四日尙在半途。謠傳省城失守，朝棟、汝翼相顧惶愕，遂同謀棄所部兵內渡。景嵩偵知，往勸飛速援省，切勿爲謠言所動。兩人面雖允從，猶以短餉爲辭。景嵩急籌數千金與之，促其啓行。乃翌日報稱兩統領棄軍，由小港乘舟宵遁矣。景嵩飭副將楊再雲募汝翼所棄湘勇千人，又就地募外江勇千人，駐頭份禦寇。頭份爲新竹、苗栗交界之地，入中路要隘也。又命梁翊募土勇千人，爲遊擊之師，駐新港、苗栗一帶。時屯防統領鄭榮辭去，以署彰化縣羅樹勛、副將廖世英分領其軍，駐府城八卦山。移城南巨砲於山巔，築臺安之。查點府庫，存舊槍約四千桿，子藥僅足敷用；儲銀僅七千餘兩，不敷一月之餉，急集紳士孝廉施莢、施仁思、侍衛許肇清、貢生吳景韓、吳德功等設籌餉項。中路尙有抄封官田數萬畝，可納銀三萬餘兩，除本年已繳外，尙可繳萬餘兩。上忙錢糧，飭令七折繳府，充作軍需，亦可得三、四千兩。設籌防局，令施莢等駐局中籌款。諸紳尙踴躍從事，然杯水車薪，大有岌岌不敷之勢，而布置不能少疏也。

有苗栗附生吳湯興，自備餉需募勇五千人，分駐中港、後壟各口；新竹武生姜紹祖、徐驥各備餉需募勇千餘人，在大湖口一帶禦寇。景嵩又飭署臺灣縣知縣史道濟募勇五百人，署苗栗縣知縣李淦募勇千人，署雲林縣知縣羅汝澤募勇千五百人。此數營皆就地而募，團勇不計，土客各勇近七千人，共成營十四。景嵩遂命其軍曰「新楚」，營制、營規一依湘、楚舊章約略變通之。其勇雖為新募，頗嫻規制，鼓以忠義，氣皆奮興。將官則有副將楊再〔載〕雲尤為得力，由頭份率部進攻新竹，屢獲勝仗，斬倭兵千餘人，歷兩月有餘，再〔載〕雲出隊十餘次，有勝無敗；楊統領之名大震於中路，敵人聞之，皆有懼心。數月以來，臺中、臺南賴以安堵如故者，再〔載〕雲力也。六月十八日，再〔載〕雲與倭接仗，半日不分勝負；至申正，子藥忽然不繼，兵勇散亂，而敵砲連發，再〔載〕雲中砲，死之。其餘將官，如吳湯興、姜紹祖、徐驥、簡精華，皆臺產之勇敢有為者也。吳、姜、徐皆死於戰場。簡精華，綽號大肚，於臺灣失守時，潛入內山，招集壯夫，屯聚山谷，時出與倭人作難，其亦鐵中錚錚者與！先是景嵩因糧餉不敷、兵力不足，派員紳四去乞餉。南洋大臣張之洞派河南候補道易順鼎、候選主事陳疊帶餉銀十五萬兩以為接濟，並函致景嵩，略謂：「民主既遁，臺民猶奮拒敵人，其忠義勇敢，甚堪嘉尚！君不忍捨去，亦能支持數月，實深欽佩。茲遣易道、陳主政帶餉十五萬前來，聊助兵食。一切事宜，已與易、陳兩君面言。以後能再收一城、一邑，自當源源接濟。此款系各省義富所集」。又函屬福建陸路提督黃少春，派候補知州龍贊綱帶達字營暗渡來臺。詎以七月初九日行抵涵江，聞臺灣之變折回廈門，距失守僅二日，亦天意也。

是時扼守臺南為劉永福。因外路梗塞，永福坐擁厚兵重餉，恃中路之戰勝而安享承平，亦不給一兵發一粟。當景嵩始至臺中，曾貽書永福，請其至臺中坐鎮，保全大局；而永福復書，請畫地而守，臺中屬景嵩，臺南屬永福。坐觀臺中之成敗，漠不相顧。逮至六月十六日，各紳民前往哀求，始命提督李惟義率五百人來。又飭其黑旗營務處吳彭年赴前敵，見再〔載〕雲陣亡，連夜退回。由水路來之參將湯仁貴、遊擊廖其彩，則軍械不齊，不能前進，日向景嵩索械；景嵩設法在各軍勻槍二百桿予之。則劉家軍之紀律又可知矣。然軍士從此不能支，潰敗之書，絡繹至府。紳民集府署謂景嵩曰：「民主已遁，接濟全無，公如有把握可以持久，吾輩當死守以報；否則，護送公往臺南乘輪內渡，接倭入城，中路生民當可免於屠戮，此我紳民不得已之為也。公其何以教之？」景嵩籌思，糧餉僅可數日支，因漫應曰：「再死守數日，覘外間

有無接濟，倘仍寂無消息，任汝等所爲可耳。」紳民呼黎爺而退，蓋感激不可言喻，不覺同聲宣呼以頌之耳。

至七月初九日，餉絕糧空，諸軍一時盡潰。武生姜紹祖戰死於新港，附生吳湯興擊死於大肚溪，湯仁貴、吳彭年俱在府城戰死。紳民護送景嵩至西螺，接倭入城，臺灣遂失。

論曰：臺之役，兵力可謂雄厚矣，其能抵死攻倭者，乃獨一新楚軍乎？若朱逆之亂，有許將軍雲者，斷一臂矣，猶刃數十人，以爲趙常山復生也。觀楊再〔載〕雲斬馘千餘，隱若一敵國，誰謂今人不古若哉？使諸將皆如再〔載〕雲，虜食得下咽乎？至如黎太守感民忠義，久拒孤城，饑援俱絕，民爲脫脫；嗟夫！太守非武臣，顧不怕死如此。使充其量，則虜之畏而呼之，與宗忠簡、岳忠武將毋同，而徒使吾民稱黎爺，其亦幸中之不幸者已！

臺南篇

臺南即鄭氏所置之承天府。康熙二十二年設臺灣府。光緒十一年巡撫劉銘傳奏請改臺灣爲行省，省垣設彰化，臺灣府、縣之名遂移中路，而此之臺灣府、縣則稱爲臺南府、安平縣，臺鎮、臺道皆駐焉。東背內山，西面大海，西北扼安平之險，西南據旂〔旗〕後之雄，各有砲臺駐兵守之。

光緒二十年五月，籌辦海防，臺鎮爲萬國本、臺道爲顧肇熙、臺南府爲唐贊袞、安平縣爲謝壽昌。彼此籌商，由國本咨商巡撫邵友濂，派鎮海中軍正副兩營駐府城西門外，聯絡安平砲臺；派鎮海中軍前後左右四營分駐白沙墩、喜樹港、曹厝庄、竹子港、鹽田等處。又添募安字防軍一營駐府城內外，添募漁團水勇三百餘人駐安平口，旂〔旗〕後則派鎮海前軍前後兩營駐之。又添左右兩營、漁團水勇一營分駐各小口，募忠字防營一營駐東港，募防軍一營駐鳳山，枋寮一帶有永字防軍一營駐之，隘寮舊有防軍七哨，至是足成三營。恆春沿海各口，除本有之隘勇、屯兵二百多名外，又添募兩營。

八月，劉永福到臺南，帶有福字三營、七星隊一營，駐郡城內外一月之久，商籌分防未定。值顧肇熙調臺北爲藩司、唐贊袞以規避被議去位，以臺灣府陳文駿接署道篆、以知府朱和鈞署臺南府篆，加道標衛隊一營駐小南門外，又募鎮海中軍先鋒一營駐曹厝庄。十一月，永福會商鎮、道咨請臺撫，與國本分地防守：安平至旂〔旗〕後歸國本、旂〔旗〕後至鳳山、恆春一帶歸永福，添募福軍五營分紮東港口。所有各防地應安地雷、碰雷、電雷，皆設法妥安。較顧肇熙初辦時，自周密矣。惟嘉義所屬之蕭壠、布袋嘴、鹹水港、白港各口，陳文駿至，始募翊安三營，令提督陳羅統駐之。

二十一年二月，澎湖失守，敗勇紛紛由布袋嘴、鹹水港上岸，日約數百人。文驥設收留局，每人日給口糧錢百文，擇其精壯者募入營伍，弱者賞遣內渡，遊勇得不滋擾，文驥力也。臺東州地屬內山，舊駐屯兵三營，歸提督張兆連統領。二十年，兆連調臺北，檄後營副將岱霖代統。霖故，以臺東知州胡傳接統。至是照常駐防，未另添募。

五月，劃臺議定，文驥、國本及臺南知府朱和鈞、安平縣謝壽昌，皆遵旨內渡，臺南一切防守事宜，悉屬劉永福一人主持，紳民亦無間言，以永福素有盛名也。是月，永福遂移駐臺南府城，檄浙江知縣忠滿署安平縣，以大武壠巡檢孫育萬署嘉義縣，以候補府經歷盧自鑠署鳳山縣，恆春則虛未委代；以副將李惟義統領鎮海中軍副左先鋒等營駐白沙墩、喜樹港一帶海口，以遊擊李英統領鎮海中軍前右及永字等營，副將楊錫九統領鎮海中軍正後營及安平砲臺，道標衛隊安字營則檄安平縣知縣忠滿節制，均駐府城內外。嘉義有陳羅原紮之翊安三營，調駐四草湖；所遺嘉義各防地，檄副將談少宗募土勇三營駐之。旂〔旗〕後砲臺及鎮海前軍等營，永福檄其第三子仁卿統之。鳳山忠字防軍三營，命吳光忠統之。恆春各營仍舊分紮。所有廣軍福字等營七星隊，蕭三發統之，以爲遊擊之師。防營布置，大致如斯。

糧餉自五月以前，道庫存銀約七萬餘兩、府庫約九萬餘兩、臺南支應局約萬餘兩。永福接手，清查庫儲，惟道庫未動，府庫及支應局共約存銀六萬餘兩。永福復與安平知縣忠滿等集紳商會議，一時籌集約十萬兩。又會紳商設官票局，辦理頗營，官票盛行。於是臺南餉項充足，與臺中不啻天壤。

六月，新竹陷，彰化兵單餉絀，紳民南來求救。永福檄飭李惟義率鎮海左營副將廖其彩率屯兵五百人、黑旂〔旗〕營務處吳彭年、參將湯仁貴各率所部福字營百人、都司王德標率七星隊一營，前往彰化接應。至地未及十日，彰化失守。復檄楊錫九、蕭三發挑選精壯前往嘉義交界之北斗溪，相持月餘，錫九竟以戰死。倭陷嘉義，逼近曾文溪，分兵數路，進攻臺南。水路則一由安平口、一由旂〔旗〕後口、一由東港口，皆不戰而退。臺南營勇雜亂無紀，其稍精壯之湘淮勇皆戰死前敵，所餘皆永福所帶之廣勇，一味劫掠，敵至紛紛潰亂。永福懼不敢出，令軍士樹白旂〔旗〕降倭，已由安平口附英國輪船內渡，倭勢益張。紳民視官兵如仇敵，助倭殺戮。九月初二日，接倭入城，臺南遂失。傳檄臺東州及內山一帶，令其歸附，至今猶未帖然，干戈尙逞云。

論曰：余觀越南戰事，雖庸夫走卒，皆知海內劉將軍之歎歎矣。當其兵威方張，勢且系致名王於闕下。及臺南之役，所部諸將，乃皆僕遯不足數。

嘉義一陷，全軍俱靡，至樹降旗而遁，何前後勇怯判若兩人耶？則豈檀公三十策，走果爲上計乎？儻所謂神龍見首不見尾耶？比有人來自越南，述劉公雄據十餘郡，常與法虜爲難，去冬虜大創，議款而退。於是益服劉將軍之以智自免。向嘗疑床頭捉刀者，或虎賁貌似中郎耳。今質之所聞，則夫英雄機鑑，殆非愚儒所能窺其際者已。

澎湖篇

澎湖屹峙海中，四面受敵，歷來用兵，皆一戰而克。然爲全臺門戶，棄而不守，則閩廈之消息不通，全臺之脈絡不貫，故生臺倚爲重鎮，設總兵、通判各一員守之。

倭防事起，巡撫唐景崧命澎湖鎮總兵周振邦增募勇二千人，又命候補知府朱上泮統二千五百人專駐澎湖，以資防衛。恐臨敵倉皇，接濟不易，特給以半年之餉、新利之槍，子藥加倍給足。上泮既到澎湖，與總兵周振邦不相能，分段而守。上泮守大城北砲臺及北路各口，振邦守大小嶼、媽祖澳及南路各口，共駐兵四千餘人，糧可支至數月。一拳石之地，得此重兵厚餉，似可以無虞矣。

二月初十日，有法船遊弋至澎湖，其兵弁登岸，與振邦、上泮談宴極歡，邀遊砲臺，巡視海口，彼此贈貽而去。至十七、八日，外即有倭船遊弋。十九日，則倭船大集，洶洶有臨敵之勢。二十日，即開砲擊大城北砲臺。其守將劉某以巨砲還擊，沉倭船二艘，漸次遠颺。不意前次所乘法船，乃探我軍虛實，查察登岸路徑。至是該船亦泊口外觀戰，其舟中水手帶倭兵數百人用三板〔舢舨〕由小港登陸，以其半逕攻媽祖澳及廳城。振邦率隊迎敵，竟不能支，其一半向大城北進攻砲臺。上泮正在料理水戰，而陸兵忽至，莫知所措，全軍潰亂。甫與交綏，口外兵輪亦亂擊砲臺，倭兵紛紛登陸，前後夾攻，亦不能抵禦。上泮左腿受傷，親兵救出，趨小港上舟，次早駛避臺南。振邦與通判陳步梯見倭兵登陸，砲臺不守，朱統領不知所往，進退失措，軍心大震，略與交鋒，亦以漁舟入小港逃避。回首城中，則遍樹倭旂〔旗〕，澎湖失矣！

論曰：天下安注意相，天下危注意將，旨哉言乎。夫百鷲不如一鶚，衰驥不如駑馬，蓋選才之難也。臺防提鎮亦夥矣，要皆自鄙無譏，然且不相能以致敗。嗟乎，蕭、曹規隨，平、勃交驩，惡得以私害公哉？如周、朱者，隳軍實而長寇仇，又庸猥之甚者也！吾能無阮嗣宗廣武之歎哉？